

## 中華民國帆船協會第十三屆第 4 次選訓會議【會議紀錄】

會議名稱	中華民國帆船協會第十三屆第 4 次選訓會議		
會議時間	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5 日 12 時 10 分		
會議地點	線上會議		
會議主席	張 浩	紀 錄	盧書涵
出席人員	應回覆：9 人，實際回覆：7 人		
<p>案由一：修正「115 年度培育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實施計畫」，提請討論。</p> <p>說 明：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一、依據運動部 115 年 5 月 21 日運競(八)字第 1150301361 號函辦理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二、檢附修正後計畫乙份。</p> <p>決 議：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一、增列 2 名 T293(7.8)女子選手培訓名額，培訓年齡限制與 2026 青奧參賽年齡同：T293 型(7.8)女子選手 2 位，2009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2 年 10 月 31 日(含)之間出生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二、2026 青奧培訓及參賽遴選方式：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40px;">(一)依據 115 年 7 月 12 日至 14 日「風浪板第 2 場排名賽」原始成績進行選拔，不另行換算排名賽排名，該比賽遴選 2 名「7 月 15 日至 28 日 T293 年度訓練營」(共 14 天)與「2026 年馬來西亞 T293 暨 T293 Plus 亞錦賽及賽前集訓」選手/代表隊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40px;">(二)前述 2 名選手，將依據「2026 年馬來西亞 T293 暨 T293 Plus 亞錦賽」賽事成績，遴選 1 名「8 月 12 日至 26 日 T293 年度訓練營」(共 15 天)、「2026 年香港青少年滑浪風帆錦標賽及賽前集訓」及「2026 年達卡青奧」選手/代表隊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40px;">(三)補充說明：第(二)項遴選機制以投票表決方式產生，以國內賽事選拔為 2 票、以國際亞錦賽選拔為 3 票、以國內+國際賽事選拔為 2 票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三、鑑於 iQF0iL 與 T293 風浪板之船型屬性相異，兩者平均時速差距甚大(前者約 42 公里，後者約 15 公里)，實務上難以併同進行訓練。為確保訓練安全與教學品質，風浪板教練員額由原訂 1 名調整為 2 名(分別擔任 iQF0iL 及 T293 教練)。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四、帆船及風浪板之 8 月 13 至 16 日排名賽調整為 11 月 5 日至 8 日於屏東青洲辦理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五、本計畫第六、(五)，「選手因傷、被淘汰或其他因素退訓，無法繼續參加培訓，教練得依實際需求提交更換名單，…」，修正為「選手因傷、被淘汰或其他因素退訓，無法繼續參加培訓<u>或參賽</u>，…」。修正理由：為考量國際賽事變化及運動員賽前狀況(如賽前急性運動傷害等)，增列「無法參賽」之規定。</p> <p style="margin-left: 20px;">六、本計畫第六、(六)，「任何有關本計畫活動，請假不得超過該活動的三分之一，訓練營請假不得超過 7 天，無具體理由或不可抗拒因素而臨時不參加、無法配合者…」，修正為「任何有關本計畫活動，請假不得超過該活動</p>			

的三分之一，訓練營請假不得超過7天，賽事期間除因傷病等不可抗拒因素外不得請假。無具體理由或不可抗拒因素而臨時不參加、無法配合者或擅自離隊者，修正理由：為端正國家代表隊紀律，防堵個別人員未能專注於賽事任務，特增列賽事期間之請假限制與規範。

七、該計畫經費表依據修正事項同步調整。

案由二：修正風浪板第2場排名賽競賽規程(2026達卡青奧培訓及參賽遴選辦法)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本會115年5月15日第1次選訓會議決議及同年5月14日運競(八)字第1150301303號函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臨時動議：無。

散會：13時30分